中共丰宁满族自治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丰农组〔2024〕11号

中共丰宁满族自治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入库项目的批复意见

各乡镇、有关部门:

2025年度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拟入库项目经2024年11月19日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通过，并于2024年11月19日至2024年11月29日经县政府网站公示10天，公示期内社会各界未提出异议，现批复如下:

纳入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项目共145个，其中产业项目106个，资金43820.1万元;基础设施项目29个，资金26402.54万元;就业项目4个，资金4005.36万元，其他项目6个，资金1868万元。请县乡村振兴部门组织建立完善项目库，并及时在县政府网站进行公告。

附件：中共丰宁满族自治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批复入库项目清单

中共丰宁满族自治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2024年11月30日